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5-068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5,170,5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3%
累计已回购金额	106,903,092.7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9.58元/股~22.0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4.94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44.94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1.67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4)、《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8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4,019,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7%,回购的最高价为人民币22.08元/股,回购的最低价为人民币19.58元/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992,040.32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8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170,5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3%,回购的最高价为人民币22.08元/股,回购的最低价为人民币19.58元/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903,092.72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5-071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24日~2026年4月23日
预计回购金额	25,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503.6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8%
累计已回购金额	25,020.0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7.05元/股~50.6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含银行回购专项贷款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未来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及2025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22)、《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股份回购资金来源暨收到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公司于2025年6月9日实施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故根据相关规则调整了回购价格上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2025年8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6.3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4%,购买的最高价为47.32元/股、最低价为47.05元/股,支付的金额为300.86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8月末,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503.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8%,购买的最高价为50.62元/股、最低价为47.05元/股,支付的金额为25,020.01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6

债券代码:128081 债券简称:海亮转债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海亮转债"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海亮转债" 赎回价格:101.710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2.0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 赎回条件满足日:2025年8月25日

3. "海亮转债"停止交易日:2025年9月24日

4. "海亮转债"赎回登记日:2025年9月26日

5. "海亮转债"停止转股日:2025年9月29日

6. "海亮转债"赎回日:2025年9月29日

7. 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5年10月10日

8. 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5年10月14日

9. 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 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亮转债

11. 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9月26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海亮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海亮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提醒"海亮转债"债券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海亮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2. 风险提示:本次"海亮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海亮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海亮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海亮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4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公开发行了3,1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1.50亿元,期限六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9]799号"文同意,公司31.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12月1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海亮转债",债券代码"128081"。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及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11月27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5月27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5年11月21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初始转股价格为9.83元/股。

2020年6月12日,公司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6月12日起由9.83元/股调整为9.76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2021年6月23日,公司实施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6月23日起由9.76元/股调整为9.69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2022年6月30日,公司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6月30日起由9.69元/股调整为9.62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2023年7月5日,公司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7月5日起由9.62元/股调整为9.54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024年7月17日,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7月17日起由9.54元/股调整为9.37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025年7月4日,公司实施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海亮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7月4日起由9.37元/股调整为9.20元/股。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海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触发赎回情形

自2025年8月4日至2025年8月25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海亮转债"当期转股价格(9.20元/股)的130%,即11.96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海亮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2025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海亮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海亮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海亮转债",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海亮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imes i\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转股价格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海亮转债"赎回价格为101.710元/张(含息、含税)。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times i\times t/365$

IA: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4年11月21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5年9月29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IA=B\times i\times t\div365=100\times2.0\%\times312\div365\approx1.710$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1.710=101.710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9月26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海亮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 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海亮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 "海亮转债"自2025年9月24日起停止交易。

3. "海亮转债"的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9月26日。

4. "海亮转债"自2025年9月29日起停止转股。

5. "海亮转债"赎回日为2025年9月29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9月26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海亮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海亮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6. 2025年10月10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5年10月14日为赎回款到达"海亮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海亮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海亮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7. 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海亮转债"的摘牌公告。

(四)其他事宜

1. 咨询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2. 联系电话:0571-86638381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海亮转债"的情况

经核查,在本次"海亮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六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海亮转债"的情况。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一)"海亮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二)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三)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风险提示

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9月26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海亮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海亮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投资者持有的"海亮转债"存在被质押或冻结情形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本次"海亮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海亮转债"的核查意见;

3.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三日

证券代码:688721 证券简称:龙图光罩 公告编号:2025-021

深圳市龙图光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半导体设备及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3日(星期三)至9月9日(星期二)16: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tarmask.net)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深圳市龙图光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发展情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参加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半导体设备及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柯汉奇先生、独立董事袁振超先生、财务负责人范强先生、董事会秘书邓少华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具体以当天实际出席人员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3日(星期三)至09月0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tarmask.net)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法

联系人:李建东

电话:0755-23207580

邮箱:ir@starmask.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图光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25-048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莎普爱思")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的《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5S02611),现将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药品注册证书》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

剂型:吸入制剂

规格:2ml:5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55228

上市许可持有人: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药品其他情况

本次获批的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可缓解支气管哮喘、慢性支气管炎、肺气肿及其它肺部疾病所合并的支气管痉挛。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针对该药品的累计研发投入约为501.11万元人民币。

三、对公司的影响、后续安排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获得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的《药品注册证书》,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的品类,有利于优化公司产品布局。

药品未来的生产和销售受医药行业政策、招标采购、市场环境变化等诸多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本次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689 证券简称:皖天然气 编号:2025-068

债券代码:113631 债券简称:皖天转债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5年3月6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SCP130号),接受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注册有效期为2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25皖天然气SCP002,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亿元,期限270天,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发行利率1.60%,利息自2025年9月2日起开始计算。本期债券由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牵头主承销商和簿记管理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席主承销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偿还银行借款。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上公告,网址分别为www.chinamoney.com.cn和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788 证券简称:宁波高发 公告编号:2025-031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日上午9:00-10: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了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现将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宁波高发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于2025年9月2日上午9:00-10: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副董事长钱国耀先生、财务总监朱志荣先生、独立董事吴伟明先生、董事会秘书彭丽娜女士参加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就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本次业绩说明会前以临时公告公开预征集的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复,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如下:

互动问题1:请问贵公司本期财务报告中,盈利表现如何?谢谢。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报告期内(2025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8,680.32万元,同比增加7.83%;营业利润11,466.55万元,同比增加4.56%;净利润为10,328.51万元,同比上升11.63%;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388.53万元,同比上升11.93%。感谢您的关注!

互动问题2:公司海外市场拓展与新业务布局如何?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顺应中国汽车出口潮流,逐步推行"走出去"战略,以期进一步扩大国际市场,将公司产品推广进入更多的国际车厂。公司已建设马来西亚生产基地,完成了厂房租赁并有序推进产线建设和生产前期准备工作,下半年有望投入生产。公司目前正在推进摩洛哥生产基地前期审批等工作。公司产品已进入斯特兰蒂斯、雷诺、宝腾等整车供应商体系。感谢您的关注!

互动问题3:公司踏板类产品成功进入一汽大众、上汽大众等主流车企体系,且客户群体已覆盖自主、合资及造车新势力车企,在客户资源拓展方面,公司是否有针对特定细分市场(如高端新能源汽车领域)的进一步合作规划,以巩固客户覆盖优势?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在客户拓展方面,客户群体几乎全面覆盖自主品牌整车厂。公司紧跟市场步伐与客户需求,做到与客户同步研发,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以及"以点扩面"的销售方式,以期实现市场份额的持续提升。感谢您的关注!

预征集问题1:你好,公司目前的主要业绩增长点有哪些?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近年来,公司产品档位操纵器进入吉利宝腾、雷诺汽车等整车供应商体系,公司档位操纵系统执行机构已配套万里扬、巨一动力,新进入采埃孚、浮帧动力等供应商体系。公司产品电子加速踏板陆续进入斯特兰蒂斯、雷诺汽车、上汽奥迪、广汽丰田、上汽大众、一汽大众等整车供应商体系。公司拓展产品汽车制动踏板进入上海汽车、奇瑞、赛力斯等客户供应商体系,并实现批量供货。从长期来说,公司将持续保持应有的市场开拓和产品开发力度,立足国内并积极拓展国际市场,保证并争取更大的市场份额。国际方面,公司将顺应中国汽车出口潮流,逐步推行"走出去"战略,以期进一步突破国际市场,将公司产品推广进入更多的国际车厂。感谢您的关注!

预征集问题2:公司选择马来西亚和摩洛哥作为海外生产基地,请问选择这两个国家作为海外生产基地的主要原因有哪些?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选择马来西亚和摩洛哥作为海外生产基地主要基于公司全球化布局及客户需求。感谢您的关注!

预征集问题3:请问耀明医疗气腹机市场推广主要是直营方式还是经销方式?公司对耀明医疗气腹机市场推广投入了哪些资源?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耀明医疗气腹机市场推广根据不同地域特点采用多样化的销售方式,近年来公司销售团队不断提升,启动了腹腔镜气腹机系统的市场试用,后续将根据其市场反馈情况稳步推进销售。感谢您的关注!

预征集问题4:请问2025年1-6月制动踏板销量情况。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产品制动踏板配套上海汽车、奇瑞、赛力斯等客户,实现批量供货,其销量在持续增加。感谢您的关注!

预征集问题5:请问公司有哪些应对材料价格波动的具体措施?

公司回复: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从公司采购的材料来讲,主要包括大宗物料(塑料和钢材)、零配件和电子料件三大类。对于大宗物料,公司一般采取集中采购的模式(包括上游的零配件供应商,公司会一并锁定采购价格),以三个月或者半年的用量进行批量采购,通过提高采购量来增加议价的能力,取得较优的采购价格,公司也会随时评估大宗物料的价格波动情况,为后续的采购定价做准备;对于零配件,鉴于种类繁多,形态各异,一般抓大放小,量大的一年评估两次价格,量小的一般一年评估一次价格,基本以年降的方式为主;对于电子料件,随着国产品的崛起,目前电子料件的价格是平稳趋降,公司也会定期与供应商进行价格谈判,以控制成本,目前也在不断的引进国产替代品,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之下,降低产品成本,保持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再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预征集问题6:据公司2023年中报"报告期内,公司储备新产品开发初见成效。公司成功开发新能源汽车空调压缩机,目前进入内部测试阶段"。至今已有两年,请介绍新能源汽车空调压缩机目前市场推广情况。谢谢。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产品新能源汽车空调压缩机目前处于客户开拓与个别客户对接过程中,根据客户具体要求予以调整产品阶段,感谢您的关注!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内容,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

证券代码:688652 证券简称:京仪装备 公告编号:2025-029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9月1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8号院14号楼A座大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8日

至2025年9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2.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3	修订《独立董事制度》	√
2.04	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2.05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6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2.07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2.08	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
2.09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	√
2.10	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2.11	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
2.12	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
2.13	废止《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52	京仪装备	2025/9/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时间

2025年9月15日(上午09:3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8号院14号楼A座大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股东可以通过邮件和信函方式登记,以公司接收邮件或信函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邮件及信函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邮件标题或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并与公司确认收到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四)注意事项

1、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2、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须携带上述证明文件。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前述登记材料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8号院14号楼A座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58917326

电子邮箱:zhengquanshiwubu@baecltd.com.cn

联系人:张国梅

特此公告。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2.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2.03	修订《独立董事制度》			
2.04	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2.05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06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07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8	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2.09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			
2.10	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2.11	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2.12	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2.13	废止《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48 证券简称:广钢气体 公告编号:2025-035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2025年半年度集体投资者交流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与网络文字互动相结合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9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参加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2025年半年度集体投资者交流会,通过视频与网络文字互动相结合的方式,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一、交流会类型

本次集体投资者交流会以视频与网络文字互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半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交流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

(三)会议召开方式:视频与网络文字互动相结合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裁、首席科学家:邓韬先生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施海光先生

董事会秘书:贺新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问题征集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公司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17:00前扫描下方二维码或访问http://ir.p5w.net/zj/,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集体投资者交流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事务中心

电话:020-81898053

邮箱:IR@gga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集体投资者交流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查看本次集体投资者交流会的召开情况和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589 证券简称:口子窖 公告编号:2025-033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黄绍刚先生持有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2,411,74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8%;本次解除质押5,000,100股后,黄绍刚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5,000,1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40.29%。
- 黄绍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42,063,71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0.47%;本次解除质押5,000,100股后,黄绍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31,361,6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12.96%。

本公司于2025年9月2日收到黄绍刚先生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黄绍刚先生于2022年11月3日将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5,000,1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该业务的初始交易日为2022年11月3日,购回交易日为2023年11月3日。2023年10月30日,黄绍刚先生将上述股份5,000,100股质押展期一年,展期后的购回交易日为2024年11月1日。2024年10月29日,黄绍刚先生将上述股份5,000,100股质押展期一年,展期后的购回交易日为2025年10月31日。2025年9月2日,黄绍刚先生提前将上述股份5,000,100股解除了质押,并办理完成了相关手续。

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黄绍刚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5,000,1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0.2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84
解除质押时间	2025年9月2日
持股数量(股)	12,411,743
持股比例(%)	2.0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5,000,1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0.2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84

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徐进、刘安省及一致行动人张国强、徐钦祥、朱成寅、范博、周图亮、段炼、黄绍刚(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242,063,71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0.47%,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已累计解除质押本公司股份256,541,514股,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105.9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2.89%,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原质押数量(股)	解除质押数量(股)	解除质押数量占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解除质押数量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徐进	42,330,000	42,330,000	17.49%	7.08%
刘安省	187,421,314	165,667,414	68.44%	27.70%
范博	6,206,000	6,206,000	2.56%	1.04%
张国强	-	-	-	-
徐钦祥	4,243,000	4,243,000	1.75%	0.71%
朱成寅	21,186,700	16,579,100	6.85%	2.77%
周图亮	4,131,500	4,131,500	1.71%	0.69%
段炼	5,334,300	5,334,300	2.20%	0.89%
黄绍刚	17,050,300	12,050,200	4.98%	2.01%
合计	287,903,114	256,541,514	105.98%	42.89%

注:上表百分比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后续将不再用于股票质押。本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所持有公司股份的解除质押、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股权质押情况

本次解除质押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尚质押本公司股份31,361,600股,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12.9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24%,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数量(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数量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数量占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质押数量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徐进	-	116,068,568	19.41%	-	-
刘安省	21,753,900	53,473,529	8.94%	8.99%	3.64%
范博	-	10,965,476	1.83%	-	-
张国强	-	9,095,518	1.52%	-	-
徐钦祥	-	9,976,331	1.67%	-	-
朱成寅	4,607,600	10,555,202	1.76%	1.90%	0.77%
周图亮	-	9,976,331	1.67%	-	-
段炼	-	9,541,014	1.60%	-	-
黄绍刚	5,000,100	12,411,743	2.08%	2.07%	0.84%
合计	31,361,600	242,063,712	40.47%	12.96%	5.24%

注:上表百分比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特此公告。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249 证券简称:晶合集成 公告编号:2025-058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5年半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nexchip.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发展理念,公司将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半导体设备及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以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届时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网络文字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四)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nexchip.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蔡国智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朱才伟

独立董事:安广实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电话:0551-62637000转612688

邮箱:stock@nexchip.com.cn

五、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